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通过国美基金定 投申购起点金额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鼓励长期投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基金”）协商一致，自2016年11月29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已在国美基金代销的基金通过国美基金办理定投业务的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具体内容如下：

自2016年11月29日起，投资者在国美基金的营业网点办理已代销的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人民币100元(含)。

重要提示：

1. 业务开始或结束办理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规则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2.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 3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11-0889

网址：www.gomefund.com

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